附件2

真实性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填写）

 （单位全称）根据安康市商务局、安康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7-12月外贸企业内陆运输物流费用补助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申报了 （项目名称），现郑重声明如下：

1. 申请人认真阅读和全面了解专项资金申报规定及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承诺申报资料完全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

2.申请人共上报申报文件资料 式 份，共 页;

3.申请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单证和资料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完全一致;

4.申请人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申请项目进行的必要检查及财务审计。

上述承诺如有不实或违规问题，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

 申请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